

厦门市属国有企业履行社会责任的指导意见

为促进市国资委所监管的市属国有企业（以下简称市属国企）又好又快发展，认真履行好社会责任，实现企业与社会、环境的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，带动厦门经济社会更好更快发展，提出以下指导意见。

一、充分认识市属国企履行社会责任的重要意义

（一）履行社会责任是市属国企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实际行动。履行社会责任要求市属国企坚持以人为本、科学发展，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，对利益相关者和环境负责，实现企业发展与社会、环境的协调统一。这既是构建和谐企业的重要举措，也是打造创新、宜居、平安、文明、幸福厦门的基本要求，是市属国企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实际行动。

（二）履行社会责任是社会对市属国企的基本要求。市属国企是我市国有经济的骨干力量，不少市属国企的资产分布在我市重要基础设施和关系民生的领域，其生产经营活动涉及我市经济社会活动和人民生活的方方面面。积极履行社会责任，不仅是市属国企的使命和责任，也是全社会对市属国企的期望和要求。

（三）履行社会责任是市属国企参与国际竞争、两岸经济交流合作的客观需要。在经济全球化日益深入的新形势下，国际社会高度关注企业社会责任，履行社会责任已成为国际社会对企业评价的重要内容。在两岸经济交流合作日益

频繁的新情况下，市属国企履行社会责任，有利于树立负责任的形象，提升影响力，更好地参与两岸经济交流合作。

（四）履行社会责任是实现市属国企可持续发展的必然选择。积极履行社会责任，把社会责任理念和要求全面融入企业发展战略、生产经营和企业文化建设，有利于创新发展理念、转变发展方式，有利于激发创造活力、提升品牌形象，有利于提高职工素质、增强企业凝聚力，促进市属国企发展质量和水平的提升。

二、市属国企履行社会责任的指导思想、总体要求和基本原则

（一）指导思想。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，坚持以人为本，坚持可持续发展，牢记国有企业的责任，强化社会责任意识，统筹兼顾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，发挥市属国企在履行社会责任上的表率作用，大力推进诚信企业、绿色企业、平安企业、活力企业、责任企业建设，为打造创新、宜居、平安、文明、幸福厦门，为岛内外一体化、厦漳泉同城化发展，为海峡西岸经济区建设作出更大贡献。

（二）总体要求。市属国企要增强社会责任意识，积极履行社会责任，成为依法经营、诚实守信的表率，节约资源、保护环境的表率，以人为本、构建和谐企业的表率，成为推动厦门经济社会协调健康可持续发展的主力军，成为推进海峡西岸经济区建设的重要力量。

（三）基本原则。坚持履行社会责任与促进企业改革发展相结合，把履行社会责任作为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和提高综

合竞争力的重要内容，深化企业改革，优化布局结构，转变发展方式，实现又好又快发展。坚持履行社会责任与企业实际相适应，立足企业实际，立足产业优势，立足行业特点，突出重点，分步推进，切实取得企业履行社会责任的成效。坚持履行社会责任与创建和谐企业相统一，把保障企业安全生产，维护职工合法权益，帮助职工解决实际问题放在重要位置，营造和谐劳动关系，促进职工全面发展，实现企业与职工、企业与社会和谐发展。

三、市属国企履行社会责任的主要内容

（一）坚持依法经营诚实守信。模范遵守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德、商业道德以及行业规则，依法纳税，维护投资者和债权人权益。保护知识产权，忠实履行合同，恪守商业信用，反对不正当竞争，杜绝商业活动中的腐败行为。建立健全法律事务管理体系，规范经营管理行为，成为履行法律责任的榜样。

（二）不断提高持续盈利能力。完善公司治理，规范决策运行机制，落实“三重一大”决策制度，建立现代企业制度。提高战略管理能力，优化发展战略，突出做强主业，缩短管理链条，盘活存量资产，合理配置资源，努力做强做优做大企业。强化内部管理，提高管控能力，降低经营成本，加强风险防范，提高经营效益，不断提高竞争能力。

（三）积极承担政策性任务和业务。主动承担基础设施、公共项目、公益项目、民生项目、援建项目的承建、代建任务，搞好涉及民生的业务和其它政策性业务的生产经营，充

分发挥企业在完善基础设施、保障民生、提升城市形象等方面的功能和作用。积极创造就业机会，吸纳本地大中专毕业生就业。开展区域经济合作和对台交流合作，为区域经济一体化和两岸经济融合发展发挥积极促进作用。

（四）不断提高产品和服务质量。保证产品和服务的安全性，加快产品升级换代，完善质量保证体系和售前售后服务体系，为社会提供优质安全健康的产品和服务，满足消费者需求，改善人们的生活质量。保护消费者权益，妥善处理投诉和建议，取得消费者的信赖与认同。

（五）推进自主创新和技术进步。建立和完善技术创新机制，加大研究开发投入，提高自主创新能力。加快高新技术开发和传统产业改造，着力突破产业和行业关键技术，增加技术创新储备。强化知识产权意识，实施知识产权战略，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，打造知名品牌。

（六）落实节能减排和安全生产。带头完成节能减排任务。开发节能产业，发展循环经济，提高资源综合利用效率。增加环保投入，走低投入、低消耗、低排放和高效率的发展道路。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，加大安全生产投入，严防重、特大安全事故发生。建立健全应急管理体系，提高应急管理水平 and 应对突发事件能力。为职工提供安全、健康、卫生的工作条件和生活环境。

（七）保障和维护职工合法权益。创建和谐劳动关系，依法与职工签订并履行劳动合同，建立和完善工资集体协商机制，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。尊重职工人格，公平对待职

工，杜绝各种歧视。加强职业教育，创造平等发展机会。加强职代会制度建设，深化厂务公开，推进职工民主管理。关心职工生活，为职工排忧解难，构建和谐企业。

（八）主动参与社会公益事业。参与社区建设、结对帮扶、文明创建、综合治理等活动，鼓励职工志愿服务社会。热心参与慈善、捐助等社会公益事业，关心支持教育、文化、卫生等公共福利事业。在发生重大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的情况下，积极提供财力、物力和人力等方面的支持和援助。

四、市属国企履行社会责任的主要措施

（一）树立履行社会责任理念，明确社会责任重点。各企业要高度重视社会责任工作，把履行社会责任提上重要议事日程，与企业改革发展和生产经营等工作结合起来研究部署。结合企业实际，明确社会责任理念，将社会责任理念融入企业价值观和企业文化。关注行业重大社会责任议题，确定履行社会责任工作重点，建立企业社会责任品牌或社会责任示范点。

（二）建立社会责任工作机制，加强社会责任管理。加强社会责任工作领导，明确社会责任管理部门，建立健全工作制度和工作机制。将履行社会责任融入企业发展战略和规划，具备条件的企业可编制专项社会责任战略和规划，增强履行社会责任的前瞻性。制定社会责任年度工作计划，落实具体措施，明确年度工作重点。定期对履行社会责任情况进行分析评估，及时采取措施完善社会责任工作。

（三）建立社会责任报告制度，加强社会责任沟通。及

时发布社会责任信息，在本企业网站开辟专栏发布社会责任工作信息，并同时报送市国资委网站刊发。建立社会责任报告制度，市直管国有企业在三年内向社会发布企业社会责任报告。推动内外部社会责任沟通，及时了解和回应利益相关者的意见建议，主动接受利益相关者和社会的监督。开展社会责任研究课题，加强与有关组织的对话与交流，完善社会责任工作。

（四）开展社会责任理念宣贯培训，推动工作落实。通过举办培训班、讲座，编印宣传手册，以及利用企业刊物、网站、宣传栏等媒介，宣传企业社会责任理念，增强企业职工社会责任理念。鼓励、支持从事社会责任工作人员参加有关培训，提高社会责任管理能力和水平。推动、督促下属企业和合作伙伴履行社会责任。

（五）开展社会责任风险管理，加强社会责任考核。加强社会责任风险管理，提高责任危机应对能力，防止出现社会责任风险。根据社会责任工作的开展情况，逐步建立健全社会责任指标体系，并运用指标体系进行社会责任绩效评价和考核，将责任绩效列入个人、单位、部门考核范围，保证企业社会责任理念和措施切实融入企业的日常经营管理。